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为持续做好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2016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如下：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与原则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在于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遵循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组织与实施

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业务主管，证券投资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其它各部门、分子公司及全体员工有义务协助和配合证券投资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三、2016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计划

（一）不断健全工作机制，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1、不断提高公司上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董事长、总经理带头积极参与公司重大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上交所”）和陕西证监局有关规定，适应资本市场发展变化的新要求和新环境，逐步改进和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机制，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3、持续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的相关培训，提高专业水平，尤其是督促相关人员谨慎对媒体及其他方面发表谈话和意见，防止

言谈涉及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形成违规。

4、借助资本市场数据软件，加强行业、公司相关信息收集整理以及股东持股变化分析工作，为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提供信息支撑。

5、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学习、借鉴其他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方式、方法和途径，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二）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不断加强学习证监会、上交所信息披露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监管要求和格式指引，编制2016年度4份定期报告及三会决议、权益分配、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合作及其他重要事项等临时报告，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重要信息，并及时掌握公司的动态信息。

（三）丰富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确保各交流渠道畅通

1、继续全面开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努力为投资者参与决策提供便利

认真做好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6年内各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组织筹备工作，确保股东大会顺利召开。股东大会在现场召开的同时继续全面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方便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境外投资者参与决策，并按照监管要求做好投票结果的分类统计和披露工作。

2、组织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主动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

通过召开网上专场业绩说明会、参加辖区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组织投资者现场见面会、参与券商策略报告会等方式，针对年度经营业绩、利润分配、发行融资等事项，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尤其要主动走出去开展投资者活动，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认同，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3、增加信息披露指定媒体，扩大信息披露覆盖面

为更好地拓展投资者交流渠道，保持同主流媒体的良好关系，公司自2016年3月起在原来单一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的基础上，新增《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作为指定报纸，扩大信息披露覆盖面，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4、加强投资者日常沟通交流，及时回复投资者关注事项

（1）及时接听投资者电话029-87991255、传真029-87991266。

(2) 及时处理投资者邮箱600831@china.com的投资者邮件。

(3) 及时处理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600831.com>投资者留言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上证e互动<http://sns.sseinfo.com/>的投资者留言。

(4) 及时更新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600831.com>相关信息，并实现与陕西证监局和陕西上市公司协会的快捷链接。

(5) 妥善安排和接待投资者调研和来访，尽量避免在定期报告窗口期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媒体采访，同时避免在接待过程中泄露公司未公开信息。在投资者调研接待完成后，及时按要求向上交所进行报备。

(四) 积极关注股票交易和媒体报道，及时处理危机事件

1、密切关注股票交易动态，发生异动及时披露

密切关注公司股票交易动态，股价或成交量出现异常波动时，立即自查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并向相关方进行求证，核实掌握实际情况，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2、持续做好舆情监控，及时澄清不实信息

实时关注境内外主流媒体及互联网上关于公司的报道，对于媒体报道的传闻或者不实信息，及时核实情况，避免股价由于传闻而出现较大波动。对公司股价已经或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决策的信息，必要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行澄清。

2016年，公司将继续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与方便的互动交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18 日